

## 個案研討—保險與人生（十年計劃回顧）

在人生每一個階段，我們都有不同的保險需求……

### 為自己參加傳統人壽保險計劃的 2種目的

1. **有實際的經濟需求**：投保人為家庭經濟支柱，如投保人不幸離世，家人的生活便無法得到支持。
2. **理財之餘，亦為家人盡點心意**：並無急切的需要，既為儲蓄，亦為向家人表示心意。

大部份投保者都屬於第一類，是因應自身的保險需求而參加壽險計劃的。只有小部份只是單單出於對家庭的一顆責任心。今次個案的主角就是這小部份的其中一位。**個案主人翁Michael**出生於經濟環境較佳的家庭，在外國完成學業回港，有一份穩定的工作，屬於專業人士。

### Michael 以保險代投資



對於一個剛剛踏入社會的年青人，礙於**資金短缺**、**缺乏經驗和時間作投資管理**的關係，難以每月僅餘的薪金作投資用途。當年Michael正面對以上問題，但仍希望作**有系統的儲蓄安排**及**為家人盡點責任**。當透過我們的顧問認識了保險的概念後，Michael認為保險確能解決上述兩個問題！於是由25歲開始坐言起行，他參加了一系列的保險計劃，配合他對不同人生階段的要求。



參加第**1**個人壽保險計劃：沒有急切的用途，但可作為長期的**現金儲備**，並為**將來的責任**定下了**基礎**。



第**2**個保險計劃建立於 **27歲**：因應**薪酬上升**而調整保障。



步進了**人生一個新的階段**——**小登科**！  
第**3**個的保險計劃：給最愛的人的保障。

**29歲**



30歲

再參加第4份保單：**樓宇按揭**的保障  
和參加**危疾保障計劃**：以防身患危疾，用以支付醫療（甚或善後）費用，  
並保障伴侶往後的生活。



2005年35歲

調整原有危疾保障額：危疾保障保費隨著年齡增加而急速上升。因為**個人流動資金**的上升，可降低受保人對此類消耗性保障的需求。

另選**百分百保費回贈**的**危疾保障計劃**：作為醫療保障外，又有儲蓄用途，相得益彰。  
(這計劃的保障期為10年，若投保後10年內無任何索償紀錄，受保人可於保障期滿後獲退還已繳保費的100%作為回贈，還可繼續續保。)

未來五年計劃

我們的顧問會繼續重新審視以上所有保險計劃，並提出調整的建議。這正是為Michael的漫漫人生路作準備，如改善生活質素、生育及退休計劃等.....

隨著人生每一個階段的變化，投保人宜對保險作出合適的調整

特別鳴謝 Michael

願意公開真實的投保經驗和保險方案

(2005年11月7日的INSU-VALUE保險專輯及在恆訊中)

作為大家的參考藍本!



(Michael的近照)

